

证券代码：839411

证券简称：涛生医药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任命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任命苟小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本次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4 年 2 月 23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任命苟小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#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任命副总经理符合公司运营要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3日